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SOTOPE & RADIATION CORPORATION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3)

**年度股東大會之表決結果
不再設置監事會及監事卸任
及
分派末期股息**

茲提述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3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召開本公司2024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6月3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海淀區廠窪中街66號403室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之表決結果。年度股東大會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合法有效召開，由執行董事韓泳江主持。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通函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

年度股東大會之出席情況

於年度股東大會日期，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及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319,874,900股股份，拆分為79,968,800股H股及239,906,100股內資股。親自或透過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之股東持有合共249,634,563股股份，約佔本公司附投票權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78.04%。

根據上市規則，概無股東須就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本公司亦無獲悉任何人士曾表示打算表決反對任何擬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亦無任何股東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執行董事韓泳江先生、張軍旗先生及霍穎穎女士；非執行董事陳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昭國先生及安銳先生均出席年度股東大會。

年度股東大會之表決結果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以下決議案已按投票方式獲審議通過，該等決議案之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董事會2024年度工作報告。	249,617,563 (99.993190%)	0 (0.000000%)	17,000 (0.006810%)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監事會2024年度工作報告。	249,617,563 (99.993190%)	0 (0.000000%)	17,000 (0.006810%)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4年度決算方案。	249,617,563 (99.993190%)	0 (0.000000%)	17,000 (0.006810%)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預算方案。	248,905,497 (99.707947%)	729,066 (0.292053%)	0 (0.000000%)
5.	審議及批准建議宣派及分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090元(含稅)。	249,634,56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投資計劃。	248,905,497 (99.707947%)	729,066 (0.292053%)	0 (0.000000%)
7.	審議及批准對《董事會議事規則》之建議修訂。	249,634,56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8.	審議及批准對《股東大會議事規則》之建議修訂。	249,634,56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9.	審議及批准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境外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一屆年度股東大會為止，審計費用為人民幣185萬元。	249,634,56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10.	審議及批准委任馬曉宇女士為執行董事。	248,886,900 (99.700497%)	747,663 (0.299503%)	0 (0.000000%)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1.	審議及批准對《公司章程》之建議修訂。	248,905,497 (99.707947%)	729,066 (0.292053%)	0 (0.000000%)

由於有不少於一半的票數投票贊成上述第1至10項各項決議案，因此該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由於三分之二以上的票數投票贊成上述第11項決議案，因此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不再設置監事會及監事卸任

董事會宣佈，考慮到通函所載之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已包含取消監事會的設置，據此，經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後，本公司自2025年6月3日起不再設置監事會，各監事自2025年6月3日起卸任監事。

董事會謹此對各位監事於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之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分派末期股息

本公司於年度股東大會通過建議向股東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090元（包括稅項），合共人民幣98,841,344.10元（包括稅項）。末期股息預計將於2025年8月1日（星期五）前以人民幣向內資股持有人支付及以港元向H股持有人支付。應付股息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緊接年度股東大會日期（包括該日）前五個工作日所報之港元兌人民幣匯率的平均中間價（即1.00港元兌人民幣0.916928元）由人民幣轉換為港元，現金股息為每股0.3370港元（包括稅項）。

承董事會命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韓泳江

中國，北京，2025年6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韓泳江先生、張軍旗先生、霍穎穎女士及馬曉宇女士；非執行董事陳贊先生、丁建民先生及常晉峪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昭國先生、陳景善女士、盧闖先生及安銳先生。